

基金管理人: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基金托管人: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送出日期: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六日

1 重要提示

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、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承担责任。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署同意，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。

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，于2015年8月20日复核了本报告期末资产配置、净值情况、利润分配情况、财务会计报告、投资组合报告等，确认复核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。

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。投资有风险，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。

本半年度报告摘要自半年度报告正文，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，应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。

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。

本报告期自2015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。

2 基金简介

2.1 基金基本情况

基金简称	易方达标普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
基金代码	161902
交易场所	深圳证券交易所
契约型开放式	
基金合同生效日	2012年9月4日
基金管理人	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基金托管人	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报告期末基金总资产	18,989,271.01份
基金合同存续期	不定期

2.2 基金产品说明

投资目标	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，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回报率，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。
本基金以投资于消费行业为开端，通过有选择的行业配置，本基金将选取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的成份股投资于消费行业，通过行业配置，实现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。	
投资策略	本基金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，力争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回报率。
基金合同约定日	2012年9月4日
基金管理人	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基金托管人	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报告期末基金总资产	18,989,271.01份
基金合同存续期	不定期

投资目标	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，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回报率，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。
本基金以投资于消费行业为开端，通过有选择的行业配置，本基金将选取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的成份股投资于消费行业，通过行业配置，实现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。	
投资策略	本基金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，力争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回报率。
基金合同约定日	2012年9月4日
基金管理人	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基金托管人	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报告期末基金总资产	18,989,271.01份
基金合同存续期	不定期

投资目标	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，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回报率，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。
本基金以投资于消费行业为开端，通过有选择的行业配置，本基金将选取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的成份股投资于消费行业，通过行业配置，实现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。	
投资策略	本基金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，力争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回报率。
基金合同约定日	2012年9月4日
基金管理人	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基金托管人	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报告期末基金总资产	18,989,271.01份
基金合同存续期	不定期

投资目标	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，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回报率，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。
本基金以投资于消费行业为开端，通过有选择的行业配置，本基金将选取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的成份股投资于消费行业，通过行业配置，实现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。	
投资策略	本基金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，力争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回报率。
基金合同约定日	2012年9月4日
基金管理人	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基金托管人	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报告期末基金总资产	18,989,271.01份
基金合同存续期	不定期

投资目标	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，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回报率，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。
本基金以投资于消费行业为开端，通过有选择的行业配置，本基金将选取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的成份股投资于消费行业，通过行业配置，实现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。	
投资策略	本基金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，力争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回报率。
基金合同约定日	2012年9月4日
基金管理人	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基金托管人	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报告期末基金总资产	18,989,271.01份
基金合同存续期	不定期

投资目标	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，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回报率，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。
本基金以投资于消费行业为开端，通过有选择的行业配置，本基金将选取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的成份股投资于消费行业，通过行业配置，实现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。	
投资策略	本基金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，力争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回报率。
基金合同约定日	2012年9月4日
基金管理人	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基金托管人	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报告期末基金总资产	18,989,271.01份
基金合同存续期	不定期

投资目标	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，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回报率，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。
本基金以投资于消费行业为开端，通过有选择的行业配置，本基金将选取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的成份股投资于消费行业，通过行业配置，实现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。	
投资策略	本基金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，力争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回报率。
基金合同约定日	2012年9月4日
基金管理人	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基金托管人	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报告期末基金总资产	18,989,271.01份
基金合同存续期	不定期

投资目标	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，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回报率，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。
本基金以投资于消费行业为开端，通过有选择的行业配置，本基金将选取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的成份股投资于消费行业，通过行业配置，实现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。	
投资策略	本基金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，力争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回报率。
基金合同约定日	2012年9月4日
基金管理人	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基金托管人	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报告期末基金总资产	18,989,271.01份
基金合同存续期	不定期

投资目标	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，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回报率，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。
本基金以投资于消费行业为开端，通过有选择的行业配置，本基金将选取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的成份股投资于消费行业，通过行业配置，实现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。	
投资策略	本基金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，力争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回报率。
基金合同约定日	2012年9月4日
基金管理人	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基金托管人	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报告期末基金总资产	18,989,271.01份
基金合同存续期	不定期

投资目标	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，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回报率，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。
本基金以投资于消费行业为开端，通过有选择的行业配置，本基金将选取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的成份股投资于消费行业，通过行业配置，实现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。	
投资策略	本基金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，力争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回报率。
基金合同约定日	2012年9月4日
基金管理人	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基金托管人	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报告期末基金总资产	18,989,271.01份
基金合同存续期	不定期

投资目标	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，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回报率，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。
本基金以投资于消费行业为开端，通过有选择的行业配置，本基金将选取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的成份股投资于消费行业，通过行业配置，实现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。	
投资策略	本基金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，力争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回报率。
基金合同约定日	2012年9月4日
基金管理人	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基金托管人	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报告期末基金总资产	18,989,271.01份
基金合同存续期	不定期

投资目标	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，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回报率，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。
本基金以投资于消费行业为开端，通过有选择的行业配置，本基金将选取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的成份股投资于消费行业，通过行业配置，实现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。	
投资策略	本基金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，力争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回报率。
基金合同约定日	2012年9月4日
基金管理人	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基金托管人	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报告期末基金总资产	18,989,271.01份
基金合同存续期	不定期

投资目标	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，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回报率，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。
本基金以投资于消费行业为开端，通过有选择的行业配置，本基金将选取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的成份股投资于消费行业，通过行业配置，实现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。	
投资策略	本基金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，力争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回报率。
基金合同约定日	2012年9月4日
基金管理人	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基金托管人	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报告期末基金总资产	18,989,271.01份
基金合同存续期</	